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

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职能简介

强化乡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充分发挥统筹协调各方、领导基层治理的功能，推动乡党委聚焦主责主业，集中精力抓党建、抓发展、抓治理、抓服务。加快乡镇政府职能转变，着力强化乡镇政府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民生保障等基本职能，把工作重心聚焦到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营造良好发展环境、促进农民持续增收上来，推动其职能由“管理型”向“公共服务型”转变。

1. 党政综合与乡村振兴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宣传、机要、保密、档案、接待和后勤保障等机关正常运转和综合协调工作；负责印章管理、综合性文稿起草和公文审核、制发工作；负责拟订内部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目标绩效管理和内部督查督办；负责拟订乡村振兴战略工作方案并牵头组织实施；承担人大、政协联络有关工作；完成乡党委、乡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 党建工作办公室。负责思想政治建设、基层党组织建设意识形态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统筹机关党建、村（社区）党建、“两新”组织党建、行业党建及其他隶属乡党委党组织建设的互联互通工作；负责机构编制、人事人才、老干部和关心下一代等工作；承担统战、台湾事务、侨务、民族宗教等工作；完成乡党委、乡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3.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交通管理办公室）。负责统筹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承担执法信息统计、综合研判、

流转督办等工作;负责集镇综合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应急管理 and 安全生产监管工作;负责组织、协调和指导消防监督、水旱灾害、地质灾害和森林防灭火等工作,统筹协调自然灾害。安全生产和公共卫生类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负责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负责自然资源管理工作;负责村镇规划建设、农房审批等工作;负责村容镇貌、环境卫生、小区物业、老旧危楼等综合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重点项目的征地、拆迁、安置等工作;负责辖区内的房屋及市政工程的质量、安全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市政基础设施、农村道路建设和新村聚居点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工作;完成乡党委、乡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4. 社会事务办公室。负责拟订社会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发展农村社会福利事业,建立和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帮扶救助体系,负责村民自治、民主政治建设等工作;负责科技、教育、文化旅游体育、卫生健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民政、老龄、人民武装、退役军人、医疗保障、行政审批、残疾等社会事务领域的管理工作;完成乡党委、乡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5. 经济发展办公室(生态环境保护办公室、项目管理办公室)。负责拟订本地区经济发展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产业结构优化,协调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负责辖区内重点经济建设项目相关工作;负责农业和农村经济、工业经济、民营经济、商务和经济合作、粮食和物资储备、水利、扶贫开发、移民、林业、统计、供销等领域的管理工作;负责辖区生

态环境管理、治理、保护等相关工作;负责牵头组织项目规划编制、申报、实施等工作;完成乡党委、乡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6. 社会治理工作办公室(信访和群众工作办公室)。负责拟订社会综合治理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面依法治乡工作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负责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及备案、清理工作;负责综合网格建设、管理和维护工作;负责综治维稳、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协调、禁毒、防邪、社区矫正、司法调解、法律援助和基层平安建设等工作;负责受理人民群众来电来信来访,承办上级交办、转办的信访件;负责定期统计分析问题,及时报告重要信访情况,提出处置建议;参与调查、协调处理重要信访事项;配合基层派出所、司法所等部门做好社会稳控工作;完成乡党委、乡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7. 财政所(审计站)。负责本级政府财政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管理、政府性收支管理、政府采购、固定资产管理、各项财政性资金使用和债权债务管理、村级财务监督管理等工作;负责管理和监督本乡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活动,指导村级“三资”管理;负责对本级财政财务收支、经济管理和绩效情况、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情况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完成乡党委、乡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8. 苍溪县白鹤乡便民服务中心(苍溪县白鹤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苍溪县白鹤乡医疗保障服务站、苍溪县白鹤乡退役军人服务站)。负责便民服务中心制度建设并组织实施;负责便民服务平台规范化建设及日常运行管理;负责依法下放的行政许

可、公共服务等便民服务事项的进驻、受理、办理和公开等事务性工作;负责窗口工作人员的管理、培训和考核工作;负责受理便民服务来访、投诉工作;负责指导村(社区)便民服务代办站工作;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退役军人等各类政务和便民服务工作;完成乡党委、乡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9. 苍溪县白鹤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苍溪县白鹤乡农产品质量安全服务站、苍溪县白鹤乡畜牧兽医站、苍溪县白鹤乡林业站、苍溪县白鹤乡水利站、苍溪县白鹤乡猕猴桃产业发展服务站)

负责农业、畜牧、渔业、林业、水利等综合服务工作;承担农经、农业技术培训指导与应用推广、新型农用机械应用与推广、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公共信息和农业技术宣传教育、农业设施管理维护、植物病虫害和动物疫病防治、屠宰检疫、林业资源和野生动植物保护、林木采伐、森林病虫害处置、森林防灭火、小型水利工程和病害水库整治、水资源保护和利用、水土保持的预防和水土流失的治理、防汛抗旱等各类涉农事务与服务工作;负责辖区内猕猴桃、雪梨、中药材、健康养殖等特色产业发展品种选育、技术指导、品牌保护和创建等事务性工作;负责农村产权交易有关事务性工作;完成乡党委、乡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10. 苍溪县白鹤乡乡村建设和文化旅游服务中心。负责乡村振兴战略、乡村建设等事务工作;负责村镇基础设施建设、运行与维护等事务性工作;负责辖区内道路建设事务工作;负责教育、

科技、思想教育宣传、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等服务工作;负责乡村文化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等服务工作;负责辖区内环境卫生综合治理事务性工作;负责推进农村公共厕所、户用卫生厕所改造等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事务性工作;负责开展群众性爱国卫生运动和健康教育工作;完成乡党委、乡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11. 苍溪县白鹤乡农民工服务中心(苍溪县白鹤乡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负责农民工服务平台的管理,承担农民工信息的收集、录入、统计上报工作;负责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宣传、农民工技能培训和返乡就业创业工作;负责农民工维权、法律援助、劳动保障、社会生活等事务性工作;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维稳等相关事务工作;负责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的事务性工作;完成乡党委、乡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12.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2023 年重点工作

1. 扎实推进产业强乡。进一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稳妥发展各种形式的适度规模和集约化经营,充分挖掘现有资源,加快建设农业产业基地,在全力确保粮食安全的基础上大力发展特色种养业。

2. 全力开展项目攻坚。千方百计争资争项,夯实白鹤全面高质量发展基础,持续完善农村小微水利设施建设,争取进村道路、入组道路修建项目,持续开展扶贫基础设施和产业项目建设,实现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3. 持续改善人居环境。持续推进人居环境整治，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作用，坚持开展“美丽庭院”“平安家庭”等评选活动，常态化开展文明实践活动和理论宣讲，持续推进农村移风易俗，治理婚丧陋习，为改善人居环境提供精神保障。

4. 持之以恒改善民生。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不断提高群众的幸福指数，进一步完善公共服务体系，严格落实各项惠民和救助政策，加快建设完善农村公共文化设施，继续提升教育办学水平，常态化开展疫情防控。加强和创新平安建设，落实信访制度，完善调解联动工作体系，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全面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加强基层应急管理能力建设，持之以恒抓好安全生产工作。

5.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坚持党建引领各项中心工作，构建“党建+乡村振兴”工作机制，促进乡村全面振兴，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严格落实脱贫户、监测户各项帮扶措施。积极抓好本地特色产业，实现以产业振兴为基础的五大振兴，不断丰富完善乡村治理试点示范工作，发挥我乡资源及地理优势，不断增加村集体收入。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白鹤乡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主要包括：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机关。

第二部分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77.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0.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1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7.9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702.21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3.7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77.50	本年支出合计	1,505.67
七、上年结转	228.17		
收入总计	1,505.67	支出总计	1,505.67

备注：因数据取舍，本套部门公开表合计数据与分项数据加总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 计	1,505.67	228.17	1,277.50					
		1,505.67	228.17	1,277.50					
624001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	1,505.67	228.17	1,277.50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项 目					
					合 计	1,505.67	926.27	579.40
						1,505.67	926.27	579.40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	1,505.67	926.27	579.40
201	03	01	624001		行政运行	449.59	449.59	
201	03	02	6240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20		102.20
201	03	50	624001		事业运行	38.81	38.81	
208	05	05	624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28	79.28	
208	07	99	624001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7.21		7.21
208	21	02	624001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2.00		12.00
208	99	99	624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1		22.71
210	11	01	624001		行政单位医疗	27.94	27.94	
213	01	04	624001		事业运行	266.93	266.93	
213	05	04	624001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8.00		38.00
213	07	01	6240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22.00		122.00
213	07	05	624001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75.28		275.28
221	02	01	624001		住房公积金	63.71	63.71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624-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1,277.50	一、本年支出	1,505.67	1,505.67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77.5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0.61	590.6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228.17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8.17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19	121.1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27.94	27.94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702.21	702.21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63.71	63.7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部门公开表 2-1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624-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类 款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总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中央提前通知专项转移支付等				上年结转安排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应返还额度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505.67	1,200.43	1,200.43	896.79	303.64	77.07	77.07	77.07	228.17	228.17	29.48	198.69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	1,505.67	1,200.43	1,200.43	896.79	303.64	77.07	77.07	77.07	228.17	228.17	29.48	198.69		
		工资福利支出	835.40	815.42	815.42	815.42					19.98	19.98	19.98			
		基本工资	209.75	209.74	209.74	209.74					0.00	0.00	0.00			
		津贴补贴	148.69	148.58	148.58	148.58					0.11	0.11	0.11			
		奖金	203.54	188.31	188.31	188.31					15.23	15.23	15.23			
301	03	624001	8.27	8.27	8.27	8.27										
301	03	624001	157.79	142.56	142.56	142.56					15.23	15.23	15.23			
301	03	624001	37.47	37.47	37.47	37.47										
		绩效工资	78.68	78.68	78.68	78.6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47	81.17	81.17	81.17					0.30	0.30	0.3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47	28.52	28.52	28.52					0.96	0.96	0.96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6.46	4.77	4.77	4.77					1.70	1.70	1.70			
301	12	624001	1.50	1.20	1.20	1.20					0.30	0.30	0.30			
301	12	624001	4.96	3.56	3.56	3.56					1.40	1.40	1.40			
		住房公积金	67.06	65.37	65.37	65.37					1.68	1.68	1.68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28	10.28	10.28	10.28										
301	99	624001	10.28	10.28	10.28	10.28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1.44	191.74	191.74	71.04	120.70	77.07	77.07	77.07	22.63	22.63	9.50	13.13		
		办公费	73.37	73.36	73.36	12.26	61.10				0.01	0.01	0.01			
		印刷费	0.90	0.90	0.90		0.90									
		水费	2.75	2.00	2.00	2.00					0.75	0.75	0.75			
		电费	6.96	6.70	6.70	4.00	2.70				0.26	0.26	0.26			
		差旅费	20.55	20.50	20.50	16.00	4.50				0.05	0.05	0.05			
		维修（护）费	1.00	1.00	1.00	1.00										
		会议费	3.87	3.00	3.00	3.00					0.87	0.87	0.87			
		培训费	0.33								0.33	0.33	0.33			
		公务接待费	6.33	4.00	4.00	4.00					2.33	2.33	2.33			
		劳务费	9.01	9.00	9.00		9.00				0.01	0.01	0.01			
		委托业务费	1.00	1.00	1.00	1.00										
		工会经费	7.00	7.00	7.00	7.00										
		其他交通费用	19.72	18.04	18.04	18.04					1.68	1.68	1.68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65	45.24	45.24	2.74	42.50	77.07	77.07	77.07	16.34	16.34	3.21	13.1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8.83	193.27	193.27	10.33	182.94				25.56	25.56		25.56		
		生活补助	188.15	188.15	188.15	10.27	177.88									
303	05	624001	10.27	10.27	10.27	10.27										
303	05	624001	177.88	177.88	177.88		177.88									
		奖励金	0.06	0.06	0.06	0.06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62	5.06	5.06		5.06				25.56	25.56		25.56		
303	99	624001	30.62	5.06	5.06		5.06				25.56	25.56		25.56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62	5.06	5.06		5.06				25.56	25.56		25.56		
		资本性支出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基础设施建设	122.00								122.00	122.00		122.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8.00								38.00	38.00		38.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624-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类	款	项					
				合 计	1,505.67	1,277.50	228.17
					1,505.67	1,277.50	228.17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	1,505.67	1,277.50	228.17
201	03	01	624	行政运行	449.59	422.79	26.81
201	03	02	62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20	89.07	13.13
201	03	50	624	事业运行	38.81	36.75	2.07
208	05	05	62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28	78.98	0.30
208	07	99	624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7.21		7.21
208	21	02	624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2.00		12.00
208	99	99	624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1	16.36	6.35
210	11	01	624	行政单位医疗	27.94	27.73	0.20
213	01	04	624	事业运行	266.93	266.93	0.00
213	05	04	62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8.00		38.00
213	07	01	624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22.00		122.00
213	07	05	624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75.28	275.28	
221	02	01	624	住房公积金	63.71	63.61	0.1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3-1

部门：624-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目		基本支出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926.27	845.73	80.54
				926.27	845.73	80.54
		624001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	926.27	845.73	80.5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35.40	835.40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209.75	209.75	
301	02	30102	津贴补贴	148.69	148.69	
301	03	30103	奖金	203.54	203.54	
301	03	3010301	年终一次性奖金	8.27	8.27	
301	03	3010303	基础绩效奖	157.79	157.79	
301	03	3010304	年度绩效奖	37.47	37.47	
301	07	30107	绩效工资	78.68	78.68	
301	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47	81.47	
301	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47	29.47	
301	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6	6.46	
301	12	3011201	失业保险	1.50	1.50	
301	12	3011202	工伤保险	4.96	4.96	
301	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06	67.06	
301	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28	10.28	
301	99	3019905	特岗教师和“三支一扶”	10.28	10.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54		80.54
302	01	30201	办公费	12.27		12.27
302	05	30205	水费	2.75		2.75
302	06	30206	电费	4.26		4.26
302	11	30211	差旅费	16.05		16.05
302	13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	15	30215	会议费	3.87		3.87
302	16	30216	培训费	0.33		0.33
302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6.33		6.33
302	26	30226	劳务费	0.01		0.01
302	27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		1.00
302	28	30228	工会经费	7.00		7.00
302	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72		19.72
302	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95		5.9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3	10.33	
303	05	30305	生活补助	10.27	10.27	
303	05	3030501	职工遗属生活困难补助	10.27	10.27	
303	09	30309	奖励金	0.06	0.06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624-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579.40
					579.40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	579.4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20
201	03	02	624001	被撤并乡镇运行及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10.00
201	03	02	624001	白鹤乡乡镇财力保障及公务用车运行等补助	3.13
201	03	02	624001	白鹤乡2023年春节系列活动资金	2.00
201	03	02	624001	白鹤乡被撤并乡镇运行及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10.00
201	03	02	624001	白鹤乡乡镇财力保障及公务用车运行补助（2023）	77.07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7.21
208	07	99	624001	白鹤乡2022年就业创业补助资金（苍就函〔2022〕1号）	1.02
208	07	99	624001	白鹤乡就业补助资金（预算大本）	6.19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2.00
208	21	02	624001	白鹤乡2022年临时救助备用金	12.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1
208	99	99	624001	白鹤乡2022年临时救助备用金	6.35
208	99	99	624001	白鹤乡2022年度离职村（社区）干部生活补助及老党员关怀帮扶基金	16.36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8.00
213	05	04	624001	白鹤乡柳池村二组道路建设项目（川财预〔2022〕78号）	21.00
213	05	04	624001	白鹤乡龙凤村（原武皇村）道路建设项目（川财预〔2022〕78号）	11.00
213	05	04	624001	白鹤乡龙凤村四组渠系、堡坎建设项目（川财预〔2022〕78号）	6.00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22.00
213	07	01	624001	白鹤乡2022年公益事业奖补龙凤村道路扩宽建设项目（川财农〔2021〕179号）	42.00
213	07	01	624001	白鹤乡上游村七组坑儿堰和五组柳树堰整治（川财农〔2022〕108号）	50.00
213	07	01	624001	白鹤乡古泉村三组山坪塘整治（川财农〔2022〕108号）	30.00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75.28
213	07	05	624001	白鹤乡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2023）	110.70
213	07	05	624001	白鹤乡村（社区）常职（专职）干部及小组组长报酬待遇（2023）	164.5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624-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合 计	6.33				6.33
		6.33				6.33
624001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	6.33				6.3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624-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空表说明：无此项内容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624-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合 计					

空表说明：无此项内容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624-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空表说明：无此项内容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624-岳溪乡白鹤乡人民政府		451.75									
624001-岳溪乡白鹤乡人民政府	办公经费(本级)	22.75	按省预算编制规定, 严格执行预算, 规范科目支出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支出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公务交通补贴	17.04	按省预算编制规定, 严格执行预算, 规范科目支出预算。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支出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办公经费(本级)	50.24	按省预算编制规定, 严格执行预算, 规范科目支出预算。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支出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白鹤乡基层组织和公共服务运行(2023)	110.70	开展村(社区)党组织正常活动开展; 开展公共基础设施管护,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优化农村公共服务, 促进乡村振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级开村	≥	13	个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000-2000人行政村数量	≥	6	个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00人以上行政村数量	≥	1	个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资金长效管理的合理性	定性	好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满意度	≥	90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总额	≤	1107000	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社区数量	≥	2	个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5		
白鹤乡村(社区)党组织(专项)经费(专项)经费(专项)经费(专项)	164.55	为促进村(社区)工作的好转, 激励村(社区)干部的工作积极性, 提高考核及时、准确的绩效考核, 让村(社区)工作者实实在在感受到政府给予的激励和关怀, 提高他们的生活质量, 激发他们的工作热情, 更加尽心尽力为群众服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社区个数	≥	2	个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社区)村干部满意度	≥	95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经费总额	≤	1645500	元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10		
			效益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提升村干部收入	≥	95	%	1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村(社区)干部配备合理性	≥	95	%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个数	≥	7	个	10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624001-岳阳县白鹤乡人民政府	白鹤乡2022年村干部培训补贴及老党员关怀帮扶基金	16.50	该项目用于2022年高家村(社区)干部培训补贴、老党员关怀基金,提升高家村(社区)干部、老党员的获得感幸福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2年老党员党员关怀帮扶资金	W	52	人	1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家村(社区)高家干部培训补贴	W	75	人	16	
				产出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W	90	%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总额	W	163580	元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10	
	白鹤乡2022年老干部生活补助资金	2.00	该项目为进一步加强老干部队伍建设,做好2022年老干部走访慰问帮扶队伍老党员、烈属、退役军人、优抚对象、困难党员、困难退役军人等老干部生活补助发放工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干群关系,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W	90	%	2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成果	增值	若干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进一步巩固和发展生态建设成果	增值	若干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众满意度	W	95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总额	W	2	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社区)个数	W	5	个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人数(人)	W	51	人	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敬老、爱老、孝亲”的民政部门精神内涵	增值	提高		10	
	白鹤乡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资金	10.00	保证农村留守儿童关爱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或	100000	元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人居环境	W	9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W	90	%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W	90	%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元/个)	或	100000	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涉及村(社区)个数	W	1	个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制度的合理性	增值	好		10	
	白鹤乡多镇财力保障及公共服务运行补助(2023)	77.01	为保障各单位日常工作的开展,确保伙食费、出差费、差旅费及工资福利、办公经费及运行补助等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提升职工的幸福感和战斗力,保障单位的基本运行,为乡镇高效运行提供坚实的保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保障单位基本运行经费	W	9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口数(万人)	W	1.55	万人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基础设施维护是否达标	增值	是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提升职工的幸福感和战斗力,保障单位的基本运行,为乡镇运行提供坚实的保障	W	9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职工二勤及宿管人员(人)	W	54	人	10	
				效益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是否保障单位运行成本	W	90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总额(万元)	W	77.01	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众满意度	W	90	%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报表是否及时	增值	是		10	

此表公开的为运转类、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表
(2023 年度)

部门名称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持之以恒改善民生	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不断提高群众的幸福指数，进一步完善公共服务体系，严格落实各项惠民和救助政策，加快建设完善农村公共文化设施，继续提升教育办学水平，常态化开展疫情防控，加强和创新平安建设，落实信访制度，完善调解联动工作体系，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全面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加强基层应急管理能力建设，持之以恒抓好安全生产工作。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坚持党建引领各项中心工作，构建“党建+乡村振兴”工作机制，促进乡村全面振兴，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严格落实脱贫户、监测户各项帮扶措施，积极抓好本地特色产业，实现以产业振兴为基础的五大振兴，不断丰富完善乡村治理试点工作，发挥我乡资源及地理优势，不断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力争5万元以上强村占比达到80%。		
	扎实推进产业强乡	进一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稳妥发展各种形式的适度规模和集约化经营，充分挖掘现有资源，加快建设农业产业基地，在全力确保粮食安全的基础上大力发展特色种养业。新植红心猕猴桃500亩，高标准建设猕猴桃大棚140亩，对600亩猕猴桃低效园进行改造。新植苍溪梨、柑橘、脆红李等小水果1100亩。新建存栏500只以上种羊场1个，1000只以上肉羊养殖场2个。抓住美丽乡村建设、土地复垦、贫产业园建设等契机，把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实现资源变资产、资产变资金，不断提升乡村经济实力		
	全力开展项目攻坚	千方百计争资争项，夯实白鹤全面高质量发展基础，持续完善农村小微水利设施建设，争取进村道路、入组道路修建项目，持续开展扶贫基础设施和产业项目建设，实现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新增村、组及园区硬化道路20公里，整治道路4公里；整治和标改山坪塘40口以上；新建渠系11公里。		
	持续改善人居环境	持续推进人居环境整治，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作用，坚持开展“美丽庭院”“平安家庭”等评选活动，常态化开展文明实践活动和理论宣讲，持续推进农村移风易俗，治理婚丧陋习，为改善人居环境提供精神保障。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1,505.67	1,505.67	0.00
年度总体目标	2023年，白鹤乡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人民至上，坚持自信自立，坚持守正创新，坚持问题导向，坚持系统观念，全乡上下凝心聚力、攻坚克难，深入群众、深入基层，在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提出真正解决问题的新理念、新思路、新办法，持续以康养产业发展轴和乡村旅游发展轴为关键，点燃特色乡镇新引擎；以国家AA景区、“四大家鱼”、“肉牛羊养殖”和产业园区四大基地为重点，打造现代农业新标杆，实现巩固脱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强社会治理，坚持生态优先，实现高质量发展。以优异的成绩为新时代新征程开好局、起好步。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供养人员	≥50人
			三支一扶人员	≥2人
			一级预算单位	≥1个
		质量指标	干部能力提升	≥95%
时效指标		行政成本完成时间	≥2023年	

第三部分

苍溪县白鹤乡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白鹤乡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白鹤乡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1505.67 万元，比 2022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135.3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住房公积金解缴基数调整、部门预算项目及上年结转等项目经费增加。

（一）收入预算情况

白鹤乡 2023 年收入预算 1505.67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228.17 万元，占 15.15%；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77.5 万元，占 84.85%。

（二）支出预算情况

白鹤乡 2023 年支出预算 1505.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26.27 万元，占 61.52%；项目支出 579.4 万元，占 38.48%。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白鹤乡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505.67 万元，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 217.0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住房公积金解缴基数调整、部门预算项目及上年结转等项目经费增加。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77.5 万元、上年

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8.17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0.6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1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7.94 万元、农林水支出 702.2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3.71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白鹤乡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277.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144.9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住房公积金解缴基数调整、部门预算项目等项目经费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8.61 万元，占 42.9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34 万元，占 7.46%；卫生健康支出 27.73 万元，占 2.17%；农林水支出 542.21 万元，占 42.45%；住房保障支出 63.61 万元，占 4.98%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422.79 万元，主要用于：白鹤乡政府机关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89.07万元,主要用于:白鹤乡政府机关开展履行社会管理和提供基本公共服务职能需求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36.75万元,主要用于:白鹤乡机关工勤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等基本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78.98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2023年预算数为16.36万元,主要用于:对离职村(社区)干部生活补助及老党员关怀帮扶等方面项目支出。

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27.73万元,主要用于:白鹤乡政府机关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7.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266.93万元,主要用于:白鹤乡未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8. 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

的补助（项）支出 2023 年预算数为 275.28 万元，主要用于：白鹤乡对村（社区）常职（专职）干部和村民小组组长报酬待遇以及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63.61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白鹤乡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26.2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45.7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离休费、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公用经费 80.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白鹤乡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6.33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6.3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未安排预算，确需执行因公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公务接待费与 2022 年预算持平。

2023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用餐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2 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其他乘用车 0 辆。

2023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白鹤乡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白鹤乡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白鹤乡下属白鹤乡机关 1 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80.5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6.68 万元，增长 9.0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应增加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白鹤乡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白鹤乡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白鹤乡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7 个，涉及预算 1277.50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8 个，涉及预算 825.75 万元；运转类项目 5 个，涉及预算 158.11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4 个，涉及预算 293.64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白鹤乡政府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白鹤乡政府机关开展履行社会管理和提供基本公共服务职能需求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项目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白鹤乡机关工勤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等基本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于：指对离职村（社区）干部生活补助及老党员关怀帮扶等方面项目支出。

（八）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九）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指用

于保障未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的补助（项）：指用于保障对村（社区）常职（专职）干部和村民小组组长报酬待遇以及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白鹤乡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